

证券代码：838419

证券简称：威泽智能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议案》，对弥补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而超额分配的利润事项说明如下：

一、弥补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概述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14,538,520.4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4,538,520.42 元。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765,7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9.028591 股。，派共计派送红股 14,234,250 股。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236,835.0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236,835.06 元。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191,2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8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013,563.72 元（含税）。

2023 年 4 月 27 日，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专字（2023）00011 号《关于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

正专项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经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2,658,012.1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658,012.11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959,590.5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959,590.54 元；由此导致公司实施的 2021 年度以及以前年度的权益分配方案累计超额分配利润 4,630,211.07 元，2020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超额分配利润 1,576,237.89 元，2021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超额分配利润 3053973.18 元。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442,924.1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442,924.12 元。公司以前年度超额分配利润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已经在以后年度实现的利润中得到补足，不存在期末未分配利润因超额分配变成负值的情形。根据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情况，公司拟确认并同意以 2022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因此导致 2022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相应减少的后果由全体股东共同承担。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于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弥补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